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教办高〔2019〕395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学生 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为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实习质量，切实维护学生、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，教育部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函〔2019〕12号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健全工作责任体系。高校学生实习，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、增强学生实践综合能力的重要环节，是教育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各高校要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健全工作责任体系。高校是实习管理的主体，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，分管实践教学

学的校领导为主要责任人；学校实习管理机构是责任部门，院系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。要层层落实实习管理责任，建立健全实习管理制度，做好安全及其它突发事件的风险处置。

二、制定完善实习方案。各高校要将实习纳入教学计划和课程体系的整体设计之中，根据专业培养方案目标和教学计划，认真设计实习课程、实习内容、教学方法和考核标准等，明确实习计划、大纲、目标、任务等，指导好学生实习。

三、规范实习组织管理。各高校要选择专业对口、设施完备、技术先进、管理规范、符合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单位进行实习。在确定实习单位前须进行实地考察评估，确定满足实习条件后，应与实习单位签订合作协议，明确双方的权利、义务以及管理责任。高校要会同实习单位共同制定实习计划，共同组织实施学生实习。要加强实习跟踪指导。选派经验丰富、业务素质好、责任心强、安全防范意识高的教师全程管理，指导学生实习，及时处理实习中出现的问题。

四、切实保障学生权益。要严格按照教育部《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》要求，依法保障实习学生基本权利。严格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，不得安排加班和夜班。保障顶岗实习学生获得合理报酬的权益。不得安排学生到娱乐性场所实习，不得违规向学生收取费用，不得扣押学生财物和证件。实习前，高校应当为学生购买实习责任险或人身伤害意外险。

五、加大实习经费投入。高校应每年安排必要的实习专项经费，用于师生实习期间差旅及食宿补助、指导教师补贴、学生保险等与校外实习工作有关的支出。要积极争取社会力量支持，多渠道增加经费投入，确保实习质量。

六、加强实习信息化管理。省教育厅将探索实行实习信息化管理，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加强实习信息化建设，研发建立智能信息化管理平台，利用信息系统实现校企双方的实习需求对接和对实习的过程管理。

省教育厅将加强对高校实习工作的监管，对实习过程中存在的违规行为及时查处，对问题频发、社会反响强烈的学校，约谈相关负责人，督促落实主体责任，并在全省进行通报批评。

附件：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（教高函〔2019〕12号）

2019年8月14日

